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28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2014年5月8日上午十点，在浙江省海宁市许村镇建设路11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位，实到董事9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杨兆华先生于2014年4月22日向公司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具体见公司2014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站发布的《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24）。

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提名陶永诚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简历见附件1），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和《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投资进度的议案》；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投资进度的公告》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14 年 5 月 26 日在浙江省海宁市许村镇建设路 118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请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的《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备查文件：

- 1、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八日

附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陶永诚先生:1972 年生，博士学历，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浙江金融职业学院教授/系主任。曾先后担任浙江银行学校讲师、浙江金融职业学院科研处副处长，中国银行业协会培训部副主任（挂职 1 年）。自 2011 年 8 月起，兼任浙江玉环农村合作银行（非上市）独立董事。

陶永诚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最近五年陶永诚先生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